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董事及其他股东等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股东尹巍先生、于德运先生及陈龙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10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尹巍先生、董事于德运先生及公司其他股东陈龙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计划增持公司股份，详见2018年2月11日披露的《关于董事长、董事及其他股东等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公司股东陈龙先生已于2019年1月11日通过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957,000股，增持金额1,209.572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增持基本情况

1. 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	增持时间	增持方式	增持股数(股)	增持金额(元)	增持价格(元)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陈龙	2019年1月11日	竞价交易	957,000	12,095,725	12.639	0.2392%

2. 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化情况

本次增持前，尹巍先生合计持有公司2,123.66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5.3089%(其中直接持股1,118.66万股，通过上栗县创鼎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股1,005万股)；于德运先生合计持有公司1,252.374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3.1308%(其中直接持股76.2万股，通过深圳德惠鑫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176.174万股股份)；陈龙先生合计接持有公司2,585.7956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6.46417%(其中直接持股32.26万股，通过深圳前海富龙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股2,553.5356万股)；

本次增持后，尹巍先生合计持有公司2,123.66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5.3089%(其中直接持股1,118.66万股，通过上栗县创鼎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股1,005万股)；于德运先生合计持有公司1,252.394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3.1308%(其中直接持股76.22万股，与一致行动人间接持有公司1,176.174

万股股份)；陈龙先生合计持有公司 2,681.4956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6.7034%(其中直接持股 127.96 万股，与一致行动人间接持股 2,553.5356 万股股份)。

二、累计增持情况

截至2019年1月14日，公司董事长尹巍先生通过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合计增持公司113.66万股股份；公司董事于德运先生通过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合计增持公司76.22万股股份；公司股东陈龙先生通过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合计增持公司127.96万股股份。

三、后续增持计划

公司董事长尹巍先生、董事于德运先生及公司其他股东陈龙先生自2018年2月12日起的未来12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连续竞价和大宗交易)或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合计增持不低于7,000万元、不超过20,000万元的本公司股份(公司董事长尹巍先生增持金额为不低于3,000万元、不超过10,000万元，公司董事于德运先生增持金额为不低于2,000万元、不超过5,000万元，公司股东陈龙先生增持金额为不低于2,000万元、不超过5,000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

2、本次增持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3、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人持有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4日